



服务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DZC-17GZ129

项目名称：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

招标人：佛山市顺德区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心储备库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4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8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12
第五章.....	17
投 标 人 须 知.....	17
一、 说 明.....	18
1 适用范围.....	18
2 监管部门及招标采购单位.....	18
3 合格的投标人.....	18
4 合格的服务和货物.....	18
5 投标费用.....	18
二、 招标文件.....	19
6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19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19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20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20
9 投标的语言.....	20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20
11 投标文件的编写.....	20
12 投标报价.....	20
13 投标货币.....	21
14 联合体投标.....	21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21
16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2
17 投标保证金.....	22
18 投标有效期.....	22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2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
21	投标截止期.....	23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
五、	开标与评标.....	23
23	开标.....	24
24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24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4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
27	投标文件详细评价.....	25
28	定标原则与授标.....	25
29	质疑与回复.....	26
30	中标通知书.....	26
六、	授予合同.....	26
31	合同的订立.....	26
32	合同的履行.....	27
33	履约保证金.....	27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	27
第六章	28
合同通用条款	2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34
投标文件目录表	35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受佛山市顺德区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心储备库委托，对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编号：GDZC-17GZ129

二、项目名称：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120 万元（具体支付金额以当年度粮食装卸实际发生数量进行结算）

四、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采购内容	服务期
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五、供应商资格：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具有货物装卸或搬运装卸等相关装卸服务范围；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7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 日期间（每日 9:00-12:00，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禅城区金澜北路 17 号 2 层 A 区（名雅豪庭旁电梯直上 2A）】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法人营业执照等复印件（具有货物装卸或搬运装卸等相关装卸服务范围）；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备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交的报名资料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七、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7 年 12 月 12 日 9 时 00 分—9 时 30 分。

八、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青松一街 14 号 4 楼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顺德会议室。

九、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7 年 12 月 12 日 9 时 30 分。

十、开标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青松一街 14 号 4 楼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顺德会议室。

十一、本公告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8 日止。

十二、联系事项

1. 招标人：佛山市顺德区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心储备库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三洲粮库路 3 号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757-23626965



-
2.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金澜北路 17 号 2 层 A 区
联系人：梁小姐 联系方式：0757-81993027
传真：0757-81279048 邮政编码：528000
电邮：gdzczb@126.com
3. 招标项目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0757-81993027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1. 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第五章《投标人须知》及第六章《合同通用条款》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第五章《投标人须知》及第六章《合同通用条款》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 容
对第五章《投标人须知》的修改及补充：	
一、说明	
2. 3	招标人名称：佛山市顺德区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心储备库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2. 4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金澜北路 17 号 2 层 A 区 电话：0757-81993027； 传真：0757-81279048。
二、招标文件	
7. 3	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不举行
8. 1	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按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7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 8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
12. 9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
17. 1	1、投标保证金金额：¥24,000.00 元（人民币贰万肆仟元整） 2、投标保证金应在 2017 年 12 月 8 日 17:00 前到达以下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禅城支行 投标保证金账号：12530078801200000001 3、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8. 1	投标有效期：90 天。
19. 1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文件一份。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2.1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规定。
21.1	开标日期、时间和地点：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规定。
五、开标与评标	
24.1	评标委员会由 5 名专家组成，均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24.4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8.2	定标原则：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六、授予合同	
32.1	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34.1	<p>履约保证金：</p> <p>1) 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 5 日内；</p> <p>2) 金额：人民币 5 万元整；</p> <p>3) 方式：银行转账；</p> <p>4) 退还说明：中标单位能完成本项目合同所规定的服务内容，没有发生违约或不能完成服务内容的情况，服务期满后无息退还。</p>
35.1	<p>1. 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 本项目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16,000.00 元（人民币壹万陆仟元整）。</p> <p>(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p> <p>2. 投标人应签署第七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p> <p>3. 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须凭领取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p>
补充条款：	
<p>1、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www.fsggzy.cn) 及招标代理机构网站 (http://www.gdzczb.com/)。相关公告在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p> <p>2、评审结果确定后，招标人根据需要通知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 2 个工作日内，按投标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等文件的原件送招标人核对与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招标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中标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报同监管部门核实后按投标无效处理。</p>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说明：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采购内容	服务期
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	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采购内容为佛山市顺德区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心储备库、容奇粮库两个库区的粮食装卸服务，中标人借用招标人所提供的机械设备作为装卸辅助工具，提供搬运工人完成装卸任务。

二、服务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心储备库（伦教街道三洲粮库路3号）和容奇粮库（容桂街道容奇大道东11号）。

三、服务内容

（一）包装粮食

1. 包装粮食之装车或卸车（含进仓叠堆、出仓拆堆、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2. 包装粮食之装船或卸船（含进仓叠堆、出仓拆堆、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3. 库区内包装粮食转仓（含装卸车、出仓拆堆、进仓叠堆）。
4. 仓内包装粮食转堆。
5. 清理散漏粮食（含灌包、缝口、进仓叠堆、装卸车）。
6. 每天作业完毕要按要求清扫收集好库区内车辆运输及装卸过程中洒落的粮食。

（二）散装粮食

1. 散装粮食进出仓（含解包卸车、打围、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2. 散装粮出仓灌包、缝口、装车。
3. 每天作业完毕要按要求清扫收集好库区内车辆运输及装卸过程中洒落的粮食。

（三）地上笼和挡粮板的安装和拆卸

1.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安装（含由机械库搬运至仓库）。
2.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拆卸（含由仓库搬运至机械库）。

（四）打插、收测温电缆

1. 打插测温电缆。
2. 收测温电缆。



(五) 铺、收粮面踏板

1. 铺粮面踏板（含由机械库搬运至仓库）。

2. 收粮面踏板（含由仓库搬运至机械库）。

四、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共 6 个品目，包括 A 包装粮食、B 散装粮食、C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安装和拆卸、D 打插、收测温电缆、E 铺、收粮面踏板及 F 其他需要协助完成的工作）需分单项报，投标报价为其下各单项报价按权重比例进行合计，在服务期限内此价格不得因任何因素上调。

五、 单项投标最高限价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单项投标最高限价	预计粮食装卸数量
(A) 包装粮食				41000 吨
1	包装粮食之装车或卸车（含进仓叠堆、出仓拆堆、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吨	16.00	37000 吨
2	包装粮食之装船或卸船（含进仓叠堆、出仓拆堆、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吨	17.00	1000 吨
3	库区内包装粮食转仓（含装卸车、出仓拆堆、进仓叠堆）	吨	24.00	1000 吨
4	仓内包装粮食转堆	吨	16.00	1800 吨
5	清理散漏粮食（含灌包、缝口、进仓叠堆、装卸车）	吨	16.00	200 吨
(B) 散装粮食				42000 吨
1	散装粮食进出仓（含解包卸车、打围、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吨	12.00	41800 吨
2	散装粮出仓灌包、缝口、装车	吨	30.00	200 吨
(C)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安装和拆卸				
1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安装（含由机械库搬运至仓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750.00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500.00	2 座
2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拆卸（含由仓库搬运至机械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750.00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500.00	1 座
(D) 打插、收测温电缆				
1	打插测温电缆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1,000.00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500.00	2 座
2	收测温电缆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500.00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250.00	0 座
(E) 铺、收粮面踏板				
1	铺粮面踏板（含由机械库搬运至仓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1,000.00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500.00	2 座
2	收粮面踏板（含由仓库搬运至机械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500.00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250.00	0 座
(F) 其他需要协助完成的工作		人/天	250.00	按实际发生计

六、其他要求

1. 中标人要根据招标人的进出库计划做好运输、装卸工作，原则上当天的计划当天完成。当招标人的进出库量较大时，中标人要确保中心库和容奇库每天的装卸量各不少于 600 吨，如中标人每天的装卸量少于约定的装卸量时，招标人有权另聘搬运人员完成装卸任务。
2. 中标人借用招标人所提供的机械设备作为装卸辅助工具，要负责机械设备、辅助工具（包括铲、风扇等）的推拉就位（包括设备从机械库推至作业仓库或由作业仓库推回机械库及作业现场的移位等），必须承担由于使用设备而引起的一切事故责任，中标人要服从招标人的设备安全操作管理，设备、辅助工具使用完毕必须清洗干净归还原处，如对招标人的设备有使用不当（因违章或野蛮操作等）而造成损坏的，中标人要承担装卸设备的维修费用。
3. 粮食叠堆整堆完成后 48 小时内如有叠堆质量问题，由中标人免费负责整理。
4. 在运输、装卸作业时，中标人必须服从招标人管理人员的指挥和调配，确保货物运输、装卸的安全，如有不听从指挥或不按规程作业，招标人有权立即停止装卸作业，并扣除中标人当天装卸费用。
5. 中标人负责将卸货过程中除杂机清除出来的杂质装包、换包，每车卸货完毕应及时清理除杂机及布袋的杂质，将清除出来的杂质装车，过磅后卸货至招标人指定位置；如雨天过后仓外装卸区域有积水，需在卸货前清扫积水并做好防潮垫底；每次作业完毕，中标人负责清扫好作业设备、场所和沿途撒漏的粮食，当班结束时要清理除杂机溢出的粮食，清理除杂机上接粮斗及防雨盖等的残留杂质、灰尘，并盖好防雨盖。如不符合招标人要求，招标人有权扣除中标人当天装卸费用。
6. 拆卸出来的挡粮板、地上笼和装卸辅助工具要放置在仓边散水坡位置，不能放在绿化带上，如造成



绿化损坏的要负责恢复原样或按价赔偿。

7. 招标人将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免费借给中标人使用，并免收电费。
8. 中标人投入本项目人数不少于 10 人，并在中标后 15 日历日内向招标人备案。

七、安全要求

1. 中标人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招标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安全、文明作业（作业前及作业期间不能喝酒等不良行为）。因中标人人员所造成的一切后果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2. 中标人必须负责给其参与上述作业的员工足额购买工伤或其它保险，其保险费由中标人负担。中标人人员如有工伤、疾病及其它意外事件等，其医疗费及其它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担，招标人不负任何责任。若招标人因此而蒙受损失，则有权向中标人追偿。
3. 装卸人员在装卸船作业时，必须戴安全帽（安全帽由中标人自备），严禁用铁钩打码，因打码不好使货物坠水而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按价赔偿；在起重机、输送设备等下面严禁站立人员，违者所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负全责。
4. 中标人机动车驾驶员必须持有有效的机动车驾驶证，做到持证上岗。

八、付款方式

由招标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粮食装卸等费用每月按实结算一次（遇节假日相应延后），每年分 12 期结算。
2. 招标人凭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在 5 个工作日内把粮食装卸等费用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中标人。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1.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步骤：评标委员会先进行投标文件初审，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
3. 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资格、符合性评审条款

项目名称：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

项目编号：GDZC-17GZ129

序号	评审内容
1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4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5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各项最高单价限价的；
6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技术部分评分表

(60 分)

项目名称：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

项目编号：GDZC-17GZ129

评审内容	分值
服务方案 (10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此项目制定的服务方案和配置等情况进行横向比较： 方案合理、相对较好，得 10 分； 方案合理、相对一般，得 5 分； 方案合理、相对较差，得 3 分； 不提供，得 0 分。
项目管理 (10 分)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组织管理体系的架构及项目的运作规划是否科学、合理，同时岗位设置及岗位职责是否完整、得当进行横向比较： 管理思想、管理组织、管理人才、管理方法、管理手段合理，管理制度清晰，职责明确，得 10 分； 管理思想、管理组织、管理人才、管理方法、管理手段较合理，管理制度较清晰，职责较明确，得 5 分； 管理思想、管理组织、管理人才、管理方法、管理手段的合理程度一般，管理制度和职责一般，得 3 分。 不提供，得 0 分。
人员安全保障 (15 分)	根据各投标人承诺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数量评价进行比较： 1. 30 人或以上，得 5 分； 2. 20 人-29 人，得 3 分； 3. 10 人-19 人，得 1 分； 4. 10 人以下，不得分。 (需提供相关服务人员 2017 年 8 月-10 月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证明或其他保险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根据投标人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购买意外保险情况进行比较： 1. 15 人或以上，得 5 分； 2. 10 人-14 人，得 3 分； 3. 5 人-9 人，得 1 分； 4. 5 人以下，不得分。 【必须同时提供购买意外保险的外部证明材料（如保险单据等）及 2017 年 8 月-10 月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证明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制定的人员安全保障措施是否合理、科学等进行横向比较： 人员安全保障措施全面、合理、科学，得 5 分； 人员安全保障措施较全面、合理、有一定科学性，得 3 分； 人员安全保障措施一般，得 1 分。



	不提供，得 0 分。
进度控制 (10 分)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进度安排及进度控制科学是否合理，是否能够保证在规定时间节点内相应的工作有序推进，保质保量完成整体工作等进行横向比较： 进度计划全面、详细、合理，得 10 分； 进度计划较全面、详细、合理，得 5 分； 进度计划的全面性、详细性、合理性程度较低，得 3 分； 不提供，得 0 分。
应急措施 (10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此项目制定的应急方案（如设备故障等其他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应急状况）进行横向比较： 方案合理、相对较好，得 10 分； 方案合理、相对一般，得 5 分； 方案合理、相对较差，得 3 分； 不提供，得 0 分。
后续清洁服务 (5 分)	根据各投标人后续清洁服务方案（如清洁作业设备、场所和沿途撒漏的粮食）横向比较： 方案合理、相对较好，得 5 分； 方案合理、相对一般，得 3 分； 方案合理、相对较差，得 1 分； 不提供，得 0 分。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分为零分。
2. 技术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商务部分评分表

(25 分)

项目名称：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

项目编号：GDZC-17GZ129

评审内容	分值
综合实力 (9 分)	投标人获得以下荣誉， 每提供一项得 3 分， 最高得 9 分： 1. 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企业荣誉 (6 分)	投标人获得《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或《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 ① 连续获得 4 年或以上的，得 6 分； ② 连续获得 3 年的，得 4 分； ③ 连续获得 2 年的，得 2 分； ④ 其中获得 1 年的，得 1 分； 其余情况不得分。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同类项目业绩 (10 分)	根据投标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价 格 评 分 表

(15 分)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详见第五章第 25.2 条相关条款。
2.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备注：投标报价=平均报价= $(A \text{ 的投标报价} \times 55\% + B \text{ 的投标报价} \times 41\% + C \text{ 的投标报价} \times 1\% + D \text{ 的投标报价} \times 1\% + E \text{ 的投标报价} \times 1\% + F \text{ 的投标报价} \times 1\%) \times 100\%$ ，该平均报价只作为价格分计算使用。



第五章

投 标 人 须 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招投标活动。

2 监管部门及招标采购单位

2.1. 监管部门指招标人的行政主管部门。

2.2. 招标采购单位指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2.3. 招标人指进行招标的单位，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招标人已拥有一笔非财政性的资金。招标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4.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合格的投标人

3.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7.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供货商才能参加投标。

3.2.8. 符合第一章投标邀请函“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特殊条款。

3.3.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4 合格的服务和货物

4.1. “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4.2.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6. 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6. 2.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招标文件共七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评分体系和标准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第六章 合同通用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 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服务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招标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 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间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3. 除非依本须知第7. 1规定的有必要时或**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的，则按以下规定：
 7. 3. 1. 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7. 3. 2. 潜在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潜在投标人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7. 3. 3.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不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 8.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招标文件原发布渠道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8.2. 澄清或修改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十五日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征得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函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的语言

-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初审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 10.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1 投标文件的编写

- 11.1.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1.2.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1.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1.4.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2 投标报价

- 12.1.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2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 12.2.1. 招标文件要求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
- 12.2.2. 投标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
- 12.2.3. 投标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2.2.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2.3. 投标报价为本次招标内容的总价包干，投标报价即为合同价，不得在中标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投标人应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12.4. 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完工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负责，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12.5.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2.6.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12.2条的规定将投标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招标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2.7. 除**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2.8. 除**投标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2.9. 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投标货币

- 13.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4 联合体投标

- 14.1. 除非**投标邀请函**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函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4.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本须知“合格的投标人”的一般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满足“合格的投标人”的特殊条款要求；
 - 14.1.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 14.1.3.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4.1.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15.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投标人。



16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 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6. 2. 1. 服务主要内容、方案、质量、标准指标等的详细说明；
 16. 2. 2. 对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与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服务内容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参数值。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要求和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17 投标保证金

17. 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 2.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 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 4.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7. 4.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17. 4.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
 17. 4. 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 4. 4.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8 投标有效期

18. 1. 投标应自**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并在**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18.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 1. 投标文件的式样：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 2. 投标文件的签署：
 19. 2. 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



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文件每一页均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19.2.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电子文件和退投标保证金说明函单独一起密封提交，若联合体投标，应将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投标协议》和《投标联合体授权主体方协议书》一并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信封”的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2. 投标文件封装：

20.2.1. 清楚标明递交至**投标资料表**中指明的地址及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20.2.2. 注明投标邀请函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0.3. 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1 投标截止期

21.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投标资料表**中指明的地址。

21.2.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1.3.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五、 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 23.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3.2. 开标时，由按签到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就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 23.3. 在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23.4.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24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 24.1. 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按政府采购规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专家人数构成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4.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24.2.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4.2.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4.2.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24.2.4.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24.2.5. 任职单位与招标人或参与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24.2.6.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 24.2.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24.3. 评标委员会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24.4.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招标文件第四章中规定的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5.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投标人是否缴纳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25.2.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
- 25.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5.4.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25.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5.5.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未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资格、符合性评审条款》。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6.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书面形式作出。
- 26.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7 投标文件详细评价

- 27.1.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28 定标原则与授标

- 28.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 28.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28.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28.4. 采用性价比法的，按商数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商数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商数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28.5.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招标人确认，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



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确认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8. 6.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不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8. 7.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8. 7.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8. 7.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8. 7.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28. 7.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 质疑与回复

29. 1. 投标人有质疑时，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29. 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招标采购单位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 3.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30 中标通知书

30. 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信息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招标人及未中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招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 授予合同

31 合同的订立

31. 1. 除非~~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



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1.2. 招标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2 合同的履行

32.1. 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需要变更的，招标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招标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监管部门备案。

32.2. 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3 履约保证金

33.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资料表**规定的金额，采用招标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

34.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第六章

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招标人）：佛山市顺德区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心储备库

电 话：23626965 传 真：23626967 地 址：顺德区伦教街道三洲粮库路3号

乙方（中标人）：_____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 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实施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具体内容如下：

（一）服务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心储备库（伦教街道三洲粮库路3号）和容奇粮库（容桂街道容奇大道东11号）。

（二）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

（三）服务内容及价格：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价格 (人民币 元)	预计粮食装卸数 量
(A) 包装粮食				41000 吨
1	包装粮食之装车或卸车（含进仓叠堆、出仓拆堆、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吨		37000 吨
2	包装粮食之装船或卸船（含进仓叠堆、出仓拆堆、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吨		1000 吨
3	库区内包装粮食转仓（含装卸车、出仓拆堆、进仓叠堆）	吨		1000 吨
4	仓内包装粮食转堆	吨		1800 吨
5	清理散漏粮食（含灌包、缝口、进仓叠堆、装卸车）	吨		200 吨
(B) 散装粮食				42000 吨
1	散装粮食进出仓（含解包卸车、打围、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吨		41800 吨



2	散装粮出仓灌包、缝口、装车	吨		200 吨
(C)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安装和拆卸				
1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安装（含由机械库搬运至仓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2 座
2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拆卸（含由仓库搬运至机械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1 座
(D) 打插、收测温电缆				
1	打插测温电缆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2 座
2	收测温电缆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0 座
(E) 铺、收粮面踏板				
1	铺粮面踏板（含由机械库搬运至仓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2 座
2	收粮面踏板（含由仓库搬运至机械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0 座
(F) 其他需要协助完成的工作		人/天		按实际发生计

三、甲方乙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 甲方粮食轮换进出库时，应及时将计划通知乙方。
2. 甲方应将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免费借给乙方使用，并应免收电费。

(二) 乙方责任

1. 乙方要根据甲方的进出库计划做好运输、装卸工作，原则上当天的计划当天完成。当甲方的进出库量较大时，乙方要确保中心库和容奇库每天的装卸量各不少于 600 吨，如乙方每天的装卸量少于约定的装卸量时，甲方有权另聘搬运人员完成装卸任务。



-
2. 乙方借用甲方所提供的机械设备作为装卸辅助工具，要负责机械设备、辅助工具（包括铲、风扇等）的推拉就位（包括设备从机械库推至作业仓库或由作业仓库推回机械库及作业现场的移位等），必须承担由于使用设备而引起的一切事故责任，乙方要服从甲方的设备安全操作管理，设备、辅助工具使用完毕必须清洗干净归还原处，如对甲方设备有使用不当（因违章或野蛮操作等）而造成损坏的，乙方要承担装卸设备的维修费用。
 3. 粮食叠堆整堆完成后 48 小时内如有叠堆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负责整理。
 4. 在运输、装卸作业时，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和调配，确保货物运输、装卸的安全，如有不听从指挥或不按规程作业，甲方有权立即停止装卸作业，并扣除乙方当天装卸费用。
 5. 乙方负责将卸货过程中除杂机清除出来的杂质装包、换包，每车卸货完毕应及时清理除杂机及布袋的杂质，将清除出来的杂质装车，过磅后卸货至甲方指定位置；如雨天过后仓外装卸区域有积水，需在卸货前清扫积水并做好防潮垫底；每次作业完毕，乙方负责清扫好作业设备、场所和沿途撒漏的粮食，当班结束时要清理除杂机溢出的粮食，清理除杂机上接粮斗及防雨盖等的残留杂质、灰尘，并盖好防雨盖。如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当天装卸费用。
 6. 拆卸出来的挡粮板、地上笼和装卸辅助工具要放置在仓边散水坡位置，不能放在绿化带上，如造成绿化损坏的要负责恢复原样或按价赔偿。

四、安全要求

1. 乙方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安全、文明作业（作业前及作业期间不能喝酒等不良行为）。因乙方人员所造成的一切后果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必须负责给其参与上述作业的员工足额购买工伤或其它保险，其保险费由乙方负担。乙方人员如有工伤、疾病及其它意外事件等，其医疗费及其它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若甲方因此而蒙受损失，则有权向乙方追偿。
3. 装卸人员在装卸船作业时，必须戴安全帽（安全帽由乙方自备），严禁用铁钩打码，因打码不好使货物坠水而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按价赔偿；在起重机、输送设备等下面严禁站立人员，违者所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负全责。
4. 乙方机动车驾驶员必须持有有效的机动车驾驶证，做到持证上岗。

五、履约保证金：

- 1) 提交时间：乙方需于合同签订前5日内将履约保证金用银行转账方式交付给甲方；
- 2) 金额：人民币5万元整；
- 3) 退还说明：乙方能完成本项目合同所规定的服务内容，没有发生违约或不能完成服务内容的情



况，服务期满后无息退还。

六、付款方式

1.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粮食装卸等费用每月按实结算一次(遇节假日相应延后)，每年分 12 期结算。
2. 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在 5 个工作日内把粮食装卸等费用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

七、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印件还给乙方。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 5% 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八、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签定地点：_____。
2. 合同壹式伍份，其中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代表：

乙方（盖章）：

代表：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 标 文 件

开标信封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GDZC-17GZ129

项目名称：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

项目编号：GDZC-17GZ129

文件类型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提交情况		页码范围	备注
			有	无		
初审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函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具有货物装卸或搬运装卸等相关装卸服务范围)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应提交的技术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	服务方案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投标人应提交的商务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3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一览表				
	4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或《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				
	5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6	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7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8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9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10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11	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格式 1

投 标 函

致：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项目服务内容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DZC-17GZ129）， （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 （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 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招标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佛山市顺德区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心储备库（招标人）和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 （投标人地址）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公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格式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项目（项目编号：GDZC-17GZ129）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投标人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____在下面签名的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的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注：

- 1、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函》并亲自参加投标的，则无需提交本《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文件。
- 2、《投标函》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则须提交有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的亲笔签名或盖章、被授权人的亲笔签名或盖章的本文件，三者缺一不可。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格式 5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GDZC-17GZ129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单项投标最高限价 (人民币 元)	预计粮食装卸数 量
(A) 包装粮食				41000 吨
1	包装粮食之装车或卸车（含进仓叠堆、出仓拆堆、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吨		37000 吨
2	包装粮食之装船或卸船（含进仓叠堆、出仓拆堆、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吨		1000 吨
3	库区内包装粮食转仓（含装卸车、出仓拆堆、进仓叠堆）	吨		1000 吨
4	仓内包装粮食转堆	吨		1800 吨
5	清理散漏粮食（含灌包、缝口、进仓叠堆、装卸车）	吨		200 吨
小计:		小写: RMB 大写:		
(B) 散装粮食				42000 吨
1	散装粮食进出仓（含解包卸车、打围、平整粮面、清运杂质、装卸车）	吨		41800 吨
2	散装粮出仓灌包、缝口、装车	吨		200 吨
小计:		小写: RMB 大写:		
(C)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安装和拆卸				
1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安装（含由机械库搬运至仓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2 座
2	地上笼和挡粮板的拆卸（含由仓库搬运至机械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1 座
小计:		小写: RMB 大写:		
(D) 打插、收测温电缆				
1	打插测温电缆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2 座	
2	收测温电缆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0 座	
		小计:	小写: RMB 大写:		
(E) 铺、收粮面踏板					
1	铺粮面踏板 (含由机械库搬运至仓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2 座	
2	收粮面踏板 (含由仓库搬运至机械库)				
①	仓容 6000 吨	仓		4 座	
②	仓容 2800 吨	仓		0 座	
		小计:	小写: RMB 大写:		
(F) 其他需要协助完成的工作			人/天		按实际发生计
		小计:	小写: RMB 大写:		

备注: 小计为各项投标单价×预计粮食装卸数量的合计。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备注:

-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小信封中。
- 此表内投标报价为最终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 投标报价要求具体见第一册第一章“投标报价”要求。



格式 6

投标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服务方案；
2. 项目管理；
3. 进度控制；
4. 应急措施；
5. 后续清洁服务；
6.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7. 须招标人配合事项；
8.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2.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3. 注册资金: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_____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_____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8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GDZC-17GZ129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及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8						

备注: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格式 9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GDZC-17GZ129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或承担工作内容

备注: 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书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GDZC-17GZ129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 响应/负偏离)
1	项目概况		
2	服务地点		
3	服务内容		
4	其他要求		
5	安全要求		
6	付款方式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项目（项目编号：GDZC-17GZ129）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

如我方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扣除我司提交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格式 12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我方为**中心储备库粮食装卸服务（第二次）项目**的投标（项目编号为：GDZC-17GZ129）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大写金额） 元，请退还投标保证金 （小写金额） 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此表须附在开标小信封中。当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招标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招标采购单位按其填写在“退投标保证金说明”上的内容，按规定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公章）：

日 期：